

股票代码：300412

股票简称：迦南科技

公告编号：2016-058

##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新股的上市公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10,000,000 股，将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中，4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2016 年 9 月 28 日（即上市日），公司股价不除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价格为 34.47 元/股。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Zhejiang Canaan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地及住所：	浙江省永嘉县瓯北镇东瓯工业园区
发行前注册资本：	117,48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方亨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683124669E
股票简称：	迦南科技
股票代码：	300412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通讯地址：	浙江省永嘉县瓯北镇东瓯工业园区
邮政编码：	325105
联系电话：	0577-67976666
联系传真：	0577-67378833
公司网址：	www.china-jianan.com
电子信箱：	china-jianan@china-jianan.com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制药设备研发、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	---

##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 （一）发行类型

本次发行类型为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

###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 1、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1）2015年12月8日，迦南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的有关议案；

（2）2015年12月24日，迦南科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的有关议案。

#### 2、本次发行履行的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1）2016年4月8日，中国证监会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通过了公司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的申请；

（2）2016年7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1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000万股（含本数）新股。

### （三）发行数量

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10,000,000股，符合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结果及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310号文的核准内容。

### （四）发行价格

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价格为34.47元/股，相当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35.30元/股的97.65%，相当于发行底价31.77元/股的108.50%。

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期首日为《认购邀请书》发送日的次一交易日，即2016年8月31日。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价格

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即不低于 31.77 元/股。

#### **（五）锁定期**

本次发行价格 34.47 元/股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 35.30 元/股，但未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即 31.77 元/股。故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 **（六）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344,700,000.00 元。

#### **（七）发行费用总额**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合计为 10,056,600.00 元。

#### **（八）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34,643,400.00 元。

#### **（九）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的验资情况**

1、截至 2016 年 9 月 8 日，4 名发行对象均与发行人签订了《股份认购协议》，并缴纳了股票认购款。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认购资金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到位的验证报告》（中汇会验[2016]4161 号），确认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到位。

2、2016 年 9 月 8 日，安信证券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承销保荐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发行人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9 月 9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6]4162 号），确认本次发行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

#### **（十）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设立和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在募集资金到位一个月内，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 **（十一）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情况**

2016年9月14日，公司已在中国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有关登记托管手续。

## （十二）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情况

发行对象总数为4名，不超过5名。根据申购价格优先、申购金额优先和收到《申购报价单》时间优先的原则，最终确定的发行对象及其获得配售的情况如下：

序号	获配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月）
1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7,850	69,899,989.50	12
2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36,207	56,400,055.29	12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46,968	80,899,986.96	12
4	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3,988,975	137,499,968.25	12
合计		<b>10,000,000</b>	<b>344,700,000.00</b>	-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如下：

### 1、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9层  
注册资本：7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瑶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2,027,850股  
限售期：12个月

### 2、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注册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 735 号  
注册资本： 17,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瑞明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1,636,207 股  
限售期： 12 个月

### 3、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阮琪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2,346,968 股  
限售期： 12 个月

### 4、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邓召明  
经营范围：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认购数量： 3,988,975 股

限售期： 12 个月

### （十三）保荐机构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

“（一）本次发行经过了必要的授权，并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询价过程、发行对象选择过程及配售数量和价格的确定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发行程序及发行人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本次发行方案的规定；

（三）发行人本次发行获得配售的认购对象的资格符合发行人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规定；

（四）本次发行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本次发行对象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

（六）本次发行对象中的私募投资基金均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履行相关的登记备案手续。”

### （十四）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发行人律师认为：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已获得必要的批准、授权和核准；

（二）为本次发行所制作和签署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等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三）本次发行过程符合《管理暂行办法》、《承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发行对象、各发行对象申购数量、获配数量等合法有效；本次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五）本次发行最终获配的产品均为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均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具备合法的主体资格，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发行方案》的相关要求；

（六）本次发行缴款及验资合法、合规；

（七）本次发行符合公平、公正及价格优先原则，发行结果合法有效。”

### 三、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 (一) 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 10,000,000 股股份的登记手续已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本次增发股份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 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 (二) 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为: 迦南科技; 证券代码为: 300412; 上市地点为: 深圳证券交易所。

#### (三) 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28 日。

#### (四) 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新增股份的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 四、本次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 (一) 本次发行前后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与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增加	本次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8,870,000	67.13	10,000,000	88,870,000	69.7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8,610,000	32.87	0	38,610,000	30.29
三、股份总数	117,480,000	100.00	10,000,000	127,480,000	100.00

#### (二) 本次发行前后前 10 大股东情况如下:

##### 1、本次发行前股东情况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限售股份数量 (股)
1	迦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6,200,000	39.33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200,000
2	方亨志	13,200,000	11.24	境内自然人	13,200,000
3	方志义	6,600,000	5.62	境内自然人	6,600,000
4	南京比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720,000	4.87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20,000
5	周真道	2,420,000	2.06	境内自然人	1,815,000
6	方正	2,200,000	1.87	境内自然人	2,200,000
7	黄斌斌	1,980,000	1.69	境内自然人	1,980,000
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3,400	0.85	国有法人	0
9	孙国龙	825,000	0.70	境内自然人	825,000
10	盛世景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45,700	0.63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b>合 计</b>	<b>80,894,100</b>	<b>63.46</b>	-	<b>78,540,000</b>

## 2、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以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股本结构与本次发行情况模拟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限售股份数量 (股)
1	迦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6,200,000	36.24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200,000
2	方亨志	13,200,000	10.35	境内自然人	13,200,000
3	方志义	6,600,000	5.18	境内自然人	6,600,000
4	南京比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720,000	4.49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20,000
5	鹏华资产-招商银行-云南国际信托-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国美鹏润原苍资产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988,975	3.13	基金、理财产品等	3,988,975
6	周真道	2,420,000	1.90	境内自然人	1,815,000
7	方正	2,200,000	1.73	境内自然人	2,200,000
8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叶明	2,027,850	1.59	基金、理财产品等	2,027,85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限售股份 数量(股)
9	黄斌斌	1,980,000	1.55	境内自然人	1,980,000
10	北信瑞丰基金-平安银行-北信瑞丰基金浙商汇融5号资产管理计划	1,636,207	1.28	基金、理财产品等	1,636,207
合 计		<b>85,973,032</b>	<b>67.44</b>	-	<b>85,368,032</b>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是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量未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而发生变动。

### (四) 股份变动对公司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按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的最近一年及一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和每股收益，与发行前的对比情况如下：

项 目		发行前		发行后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0.22	0.44	0.20	0.40
	稀释	0.22	0.44	0.20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0.20	0.40	0.18	0.37
	稀释	0.20	0.40	0.18	0.37
项目		<b>2016.06.30</b>	<b>2015.12.31</b>	<b>2016.06.30</b>	<b>2015.12.31</b>
每股净资产(元/股)		3.16	3.34	5.54	5.71

注：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及每股收益按股本 117,480,000 股计算；本次发行后每股收益分别按照 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前股本与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之和计算；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分别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发行前股本与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之和计算。

## 五、财务会计信息分析

## (一) 主要财务数据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	485,465,947.64	537,995,281.16	455,173,670.16	237,732,455.23
负债合计	109,636,177.56	141,479,403.29	97,706,597.80	68,068,850.49
股东权益	375,829,770.08	396,515,877.87	357,467,072.36	169,663,604.7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71,402,109.68	392,901,324.44	357,467,072.36	169,663,604.74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485,465,947.64	537,995,281.16	455,173,670.16	237,732,455.23

## 2、合并利润简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16,795,123.34	217,418,447.99	183,810,026.99	154,249,253.16
营业利润	28,465,371.19	53,623,414.01	44,974,645.37	36,837,154.37
利润总额	31,370,474.93	59,669,380.08	49,607,868.25	40,194,908.57
净利润	26,305,892.21	51,454,252.08	42,762,135.01	34,719,426.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492,785.24	51,454,252.08	42,762,135.01	34,719,426.02

## 3、合并现金流量简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71,342.21	39,955,510.12	38,900,441.48	20,846,950.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8,765.89	-76,761,568.38	-8,492,958.36	-22,424,999.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61,688.47	4,228,850.56	155,671,595.17	-11,980,976.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280,007.29	-32,327,327.66	185,990,719.07	-13,717,418.08

## 4、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52.66%	51.30%	50.42%	48.00%
净利率	22.52%	23.67%	23.26%	22.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1%	13.81%	22.86%	22.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8%	12.51%	21.00%	20.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基本每股收益(元)	0.22	0.44	1.07	0.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稀释每股收益(元)	0.22	0.44	1.07	0.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0.20	0.40	0.97	0.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	0.20	0.40	0.97	0.80
资产负债率(合并)	22.58%	26.30%	21.47%	28.6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9.20%	21.95%	21.38%	19.91%
流动比率	2.78	2.65	3.51	1.97
速动比率	1.93	2.03	2.83	1.3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2	3.98	4.33	4.38
存货周转率	0.61	1.36	1.64	2.43

## (二) 管理层讨论和分析

### 1、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23,773.25 万元、45,517.37 万元、53,799.53 万元和 48,546.59 万元，总体呈逐渐上升趋势，公司资产规模不断扩大，一方面是由于公司自身经营规模迅速扩张，另一方面则由于公司在报告期内通过收购兼并进行外延式扩张所致。2016 年 6 月末，公司总资产较上年期末略有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在 2016 年上半年归还银行短期借款和利润分配支出所致。在资产构成中，流动资产在报告期各期占比分别为 56.45%、75.40%、69.77% 和 62.67%，为公司资产的主要部分。

### 2、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各期末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6,806.89 万元、9,770.66 万元、14,147.94 万元和 10,963.62 万元，整体呈逐渐上升趋势，其中 2016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负债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上半年归还银行短期借款所致。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及预收账款。报告期内，上述三项之和占全部负债比例分别为 97.39%、85.53%、90.59% 和 71.22%。

### 3、营运能力分析

2013 至 2015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38、4.33、3.98，基本保持稳定。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情况正常，主要受益于公司对应收账款制定了较为严格的管理制度并始终贯彻实施，公司的应收账款增长规模与业务收入增长规模基本匹配。2016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52，主要是由于半年度末公司对大客户采用信用期放大和部份客户因资金紧张等原因，故应收账款余额略有提高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呈现逐年下降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较快、新增订单呈逐年上升趋势，虽然公司不断扩充产能，但仍难以满足客户迅速增长的需求，公司产能收到限制，订单排产期、发货期均有所延长。该情况预期将随着公司制药设备产业化基地的逐步建成和投产而缓解。

### 4、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自于公司对外销售制药整机、制药容器及配件类产品收益。报告期各期，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48.00%、50.42%、51.30% 和 52.66%，呈稳中有升的状态，一是由于公司产品的生产效率提升，带动产品单位生产成本下降，促进毛利率上升；二是作为公司生产主要原材料的钢材，其价格在报告期内持续走低，也带动公司毛利率增加。此外，公司在报告期各期的净利率分别为 22.51%、23.26%、23.67% 和 22.52%，基本保持稳定。

### 5、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 28.63%、21.47%、26.30% 和 22.58%，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19.91%、21.38%、21.95% 和 19.20%，均处于较为合理水平，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稳健，长期偿债风险较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97、3.51、2.65 和 2.78，速动比率分别为 1.33、2.83、2.03 和 1.93，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维持较高水平，体现出公司良好的短期

偿债能力以及稳健的财务状况，公司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较低。

## 6、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分别为 1.27、1.15、1.12 和 0.90，较为平稳，体现公司较强的销售回款能力。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84.70 万元、3,890.04 万元和 3,995.55 万元，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保持在较高水平，体现公司良好的现金流管理能力。2016 年 1-6 月，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1,187.13 万元，主要是由于上半年公司采购原材料、支付员工薪酬等现金支出较多，而同期延长了部分客户信用期及部分客户资金较紧导致应收账款增长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主要是由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持续投入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及分配股利等现金支出。

## 六、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保荐代表人：李飞、吴义铭

项目协办人：王涛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2 号国投金融大厦 12 层

联系电话：010-8332 1175

传 真：010-8332 1155

###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丽

经办律师：张立灏、张昕、章丽娜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联系电话：010-6657 5888

传 真：010-6523 2181

### （三）审计及验资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余强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海斌、叶萍

办公地址：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联系电话：0571-8887 9999

传 真：0571-8887 9000

## 七、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 （一）保荐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2015 年 12 月，公司与安信证券签署了《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协议书》。

安信证券已委派李飞先生、吴义铭先生担任公司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的保荐代表人，负责本次发行上市工作，及股票发行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

李飞先生，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总监、保荐代表人，硕士学历，2008 年加盟安信证券并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主持或参与了包括迦南科技首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西藏矿业非公开发行、西王食品借壳上市、长久物流首次公开发行、三联药业首次公开发行等项目，具有丰富的改制重组、上市辅导及承销保荐经验。

吴义铭先生，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总监、保荐代表人，硕士学历，2011 年加盟安信证券并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主持或参与了包括迦南科技首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中国认证首次公开发行、星湖科技非公开发行、东方网络非公开发行等项目，具有丰富的改制重组、上市辅导及承销保荐经验。

### （二）保荐机构推荐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创业板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及上市的相关要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安信证券愿意推荐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 八、其他重要事项

无。

## 九、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310号）；

2、上市申请书；

3、保荐协议及承销协议；

4、保荐机构出具的上市保荐书；

5、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6、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7、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8、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9、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10、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新增股份已登记托管的书面确认文件；

11、投资者出具的股份限售承诺；

1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 9月 21日